

证券代码：002483

证券简称：润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5-097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盛璐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22,067,961.85	3,598,873,677.29	3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65,602,199.25	2,190,366,100.62	35.3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70,684,626.74	-10.75%	1,493,877,178.34	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972,202.56	-149.86%	13,084,792.66	-8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76,319.17	-158.66%	16,679,301.05	-7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6,292,586.50	87.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5	-143.75%	0.035	-8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5	-143.75%	0.035	-86.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5%	-1.85%	0.57%	-3.5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045.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13,134.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830,182.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9,272.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90,316.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48,996.29	
合计	-3,594,508.3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14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17%	182,689,925	30,139,925	质押	88,180,000
CHINA CRA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7.45%	33,075,000	0		
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3%	20,093,283	20,093,283	质押	8,200,000
北京同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	11,643,400	0		
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	10,046,642	10,046,642		
东吴基金—光大银行—王士明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7%	3,414,841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锐意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3,386,578	0		
王士明	境内自然人	0.69%	3,077,400	0		
深圳风格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格汇鑫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6%	2,924,800	0		
杜建军	境内自然人	0.45%	2,00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	152,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550,000
CHINA CRA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33,0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75,000
北京同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1,64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43,400
东吴基金—光大银行—王士明	3,414,841	人民币普通股	3,414,8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锐意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86,578	人民币普通股	3,386,578
王士明	3,077,4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7,400
深圳风格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格汇鑫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2,924,800
杜建军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日进斗金 14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0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500
深圳风格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格汇鑫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1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

- 1、货币资金较期初上升88.93%，主要系收到股权激励款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2、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下降96.07%，主要系汇率波动导致外汇远期合约预期收益减少。
- 3、应收票据较期初下降40.92%，主要系应收票据到期结算或背书使用。
- 4、应收利息较期初上升146.02%，主要系期末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增加。
- 5、应收账款较期初下降32.77%，主要系货款回笼。
- 6、其它应收款较期初上升44.40%，主要系应收出口退税增加。
- 7、预付账款较期初下降30.65%，主要系根据合同协议收到货物，预付账款结算。
- 8、存货较期初上升54.66%，主要系在手订单量增加，致使在产品增加。
- 9、其它流动资产较期初上升633.94%，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
- 10、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系新增非重大影响股权投资。
- 11、新增长期股权投资，主要系新增非控制性股权投资。
- 12、交易性金融负债较期初上升1880.54%，主要系汇率波动导致外汇远期合约预期损失增加。
- 13、应付票据较期初上升458.36%，主要系对外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 14、应付账款较期初上升39.18%，主要系采购物资量增加，致使根据合同应付的采购款增加。
- 15、预收账款较期初上升101.18%，主要系在手订单量增加，致使预收货款增加。
- 16、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下降56.35%，主要系年初应付的职工年终绩效已支付所致。
- 17、应交税费较期初上升50.79%，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
- 18、应付利息较期初上升52.51%，主要系应付银行贷款利息增加。
- 19、其他应付款较期初下降68.53%，主要系投资保证金返还所致。
- 20、长期借款较期初上升136.80%，主要系银行项目贷款增加。
- 21、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下降95.90%，主要系外汇远期合约损益变动导致所得税时间性差异减少。
- 22、资本公积较期初上升55.08%，主要系实施股权激励及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二) 利润表项目

- 1、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510.98%，主要系汇率变动产生的汇兑收益增加。
- 2、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112.93%，主要系资产减值转回所致。
- 3、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288.09%，主要系人民币贬值，致使公司因远期汇率波动造成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下降。
- 4、投资净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46.97%，主要系银行理财收益减少。
- 5、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58.79%，主要系获得政府补贴收入下降。
- 6、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下降78.53%，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减少。
- 7、所得税较上年同期上升57.75%，主要系上年同期存在较多可弥补亏损，造成上年同期所得税费用较少。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87.93%，主要系销售回款大于采购付款量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394.89%，主要系新增对外股权投资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422.80%，主要系收到股权激励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上升393.82%，主要系收到股权激励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润邦海洋工程装备有限公司与挪威Golden Energy PSV Invest I AS公司、Golden Energy PSVInvest II AS公司各签订的一份《海工船舶建造合同》，目前合同正在履行中。

(2)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润邦海洋工程装备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通润邦工程船舶技术有限公司与马绍尔群岛Corretaje Maritimo Sud Americano Inc.签订的一份《工程船舶建造合同》，目前合同正在履行中。

(3)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润邦海洋工程装备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通润邦工程船舶技术有限公司与马绍尔群岛Corretaje Maritimo Inc.签订的一份《工程船舶建造选择权协议》，报告期内客户暂未宣布行使选择权。

(4)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润邦重工有限公司与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为其海洋风电安装平台的起重及提升系统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1+1”销售合同（包括三份销售合同及三份备选销售合同），目前合同正在履行中。

(5)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6)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完成向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事项。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	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5年08月26日	2015年8月26日-2018年8月25日	正常履行中。
	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5年08月26日	2015年8月26日-2018年8月25日	正常履行中。
	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5年08月26日	2015年8月26日-2018年8月25日	正常履行中。
	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和/或经济组织目前未从事与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来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或投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和/或经济组织将来不从事与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来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或投资。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和有效的措施，保障控制的公司和/或其他经济组织不从事上述产品的生产经营。”就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进一步承诺如下：“本公司作为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就 2010	2010年03月0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年 3 月 6 日本公司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在此进一步承诺：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和/或经济组织将来从事与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来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或投资，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以违反承诺所得销售收入的三倍赔偿给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吴建	实际控制人吴建就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承诺如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和/或其他经济组织目前未从事与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和/或经济组织将来不从事与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来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或投资。本人将采取合法和有效的措施，保障本人控制的公司和/或其他经济组织亦不从事上述产品的生产经营。”就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进一步承诺如下：“本人作为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就 2010 年 3 月 6 日本人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在此进一步承诺：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和/或经济组织将来从事与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来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或投资，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以违反承诺所得销售收入的三倍赔偿给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就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进一步承诺如下：“（1）不会以任何方式向润邦股份及其子公司出售南通威信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威和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虹波机械有限公司、南通虹波科技有限公司及南通虹波工程装备有限公司的股权或资产；（2）不会以任何方式向润邦股份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收购南通威信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威和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虹波机械有限公司、南通虹波科技有限公司及南通虹波工程装备有限公司股权或资产的议案；（3）不会开展南	2010 年 03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通威信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威和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虹波机械有限公司、南通虹波科技有限公司和南通虹波工程装备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工作。”对南通威和的未来业务安排进行了承诺：“润邦股份若成功实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在控制南通威信及南通威和期间，南通威信、南通威和两家公司除开展现有业务外不再进入新的业务领域，避免未来与润邦股份业务拓展产生利益冲突。</p>			
施晓越	<p>施晓越就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承诺如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和/或其他经济组织目前未从事与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和/或经济组织将来不从事与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来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或投资。本人将采取合法和有效的措施，保障本人控制的公司和/或其他经济组织亦不从事上述产品的生产经营。”就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进一步承诺如下：“本人作为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就 2010 年 3 月 6 日本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在此进一步承诺：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和/或其他经济组织将来从事与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来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或投资，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以违反承诺所得销售收入的三倍赔偿给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就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进一步承诺如下：“（1）不会以任何方式向润邦股份及其子公司出售南通威信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威和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虹波机械有限公司、南通虹波科技有限公司及南通虹波工程装备有限公司的股权或资产；（2）不会以任何方式向润邦股份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收购南通威信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威和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虹波机械有限公司、南通虹波科技有限公司及南通虹波工程装备有限公司股</p>	2010年03月06日	2010年3月6日-2016年9月14日	正常履行中。

	<p>权或资产的议案；(3) 不会开展南通威信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威和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虹波机械有限公司、南通虹波科技有限公司和南通虹波工程装备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工作。”对南通威和的未来业务安排进行了承诺：“润邦股份若成功实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在控制南通威信及南通威和期间，南通威信、南通威和两家公司除开展现有业务外不再进入新的业务领域，避免未来与润邦股份业务拓展产生利益冲突。</p>			
沙明军	<p>沙明军就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承诺如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和/或其他经济组织目前未从事与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和/或其他经济组织将来不从事与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来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或投资。本人将采取合法和有效的措施，保障本人控制的公司和/或其他经济组织亦不从事上述产品的生产经营。”就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进一步承诺如下：“本人作为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就 2010 年 3 月 6 日本人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在此进一步承诺：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和/或其他经济组织将来从事与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来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或投资，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以违反承诺所得销售收入的三倍赔偿给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就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进一步承诺如下：“(1) 不会以任何方式向润邦股份及其子公司出售南通威信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威和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虹波机械有限公司、南通虹波科技有限公司及南通虹波工程装备有限公司的股权或资产；(2) 不会以任何方式向润邦股份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收购南通威信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威和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虹波机械有限公司、南通虹波科技</p>	2010 年 03 月 06 日	2010 年 3 月 6 日-2016 年 9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有限公司及南通虹波工程装备有限公司股权或资产的议案；3、不会开展南通威信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威和船用配件有限公司、南通虹波机械有限公司、南通虹波科技有限公司和南通虹波工程装备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工作。”对虹波机械的未来业务安排进行了承诺：“润邦股份若成功实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在控制虹波机械期间，虹波机械除开展现有业务外不再进入新的业务领域，避免未来与润邦股份业务拓展产生利益冲突。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	作为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次日（2015年7月10日）起的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润邦股份的股 份。如在上述期限内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发生减持润邦股份的情形，由此减持行为所得的收益归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2015年07月10日	2015年7月10日-2016年1月9日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四、对 2015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业绩亏损

2015 年度净利润（万元）	-3,100	至	0
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348.72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p>1、受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低位徘徊等因素影响，造成公司海工业务大额亏损，此外获得新订单的难度越来越大，导致单位固定成本增加，致使毛利水平下降。如果后续国际原油价格仍无较大起色，不排除公司将发生产品延期交付、现有合同价格下调、合同终止、客户不按时付款甚至弃单等风险，进而可能导致公司计提合同减值准备。</p> <p>2、公司部分订单被推迟交付，导致年内无法形成销售收入。</p>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